

李振成：正气凛然赴刑场 一腔热血铸党魂

陈伟松

李振成(1912-1948)，茂名市茂南区羊角镇爱群村委会黄渐村人，1940年参加抗日救亡运动，1941年在羊角党支部领导下，开展革命工作，1944年参加羊角游击小组，任游击小组组长，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。1946年1月参加茂电信独立大队(后整编为茂电信独立连)，在高州分界浮山岭参加三次反“扫荡”战斗，后随连队转战茂名、廉江、吴川等地。1948年10月因伤回家休养，12月，由于叛徒出卖被捕，他对党忠诚，坚贞不屈，慷慨就义。

投身革命

李振成出生于原电白凰渐高坡顶村(今为茂南区爱群村委会黄渐村)的一个贫苦家庭，父亲是一个走村串户卖针线糖果的货郎，经常受到乡民、地主的辱骂殴打，他自幼目睹民国政府政治腐败，穷苦百姓备受欺凌，立志追求进步，在读书期间主动接受进步思想的熏陶。

1939年，羊角籍青年黄祿海、李延年在张炎抗日学生队先后入党，中共电白特支书记罗文洪指示他俩返回羊角开展革命活动。1940年9月成立中共羊角党支部，李延年任党支部书记，支部成立后，成立夜校和醒魂剧团，教育和动员群众进行抗日救亡运动。李振成在李延年以及同村党员李佐平的影响下，投身革命，积极到凰

渐、山和、田心、烧酒等村庄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宣传。1941年2月，共产党人李康寿受中共电白县特支的委托，在凰渐李佐平家、早塘村廖华家举行党员和进步青年学习班，李振成参加学习班，进一步坚定了革命理想信念。3月，日本侵略军在电白沿海登陆，各地人民奋起反击，李延年带领李振成、李立兴、李伴兰等组成羊角游击小队攻击日兵，日兵受到狙击，抢掠一番后仓皇撤退。羊角抗日游击小组完成各项任务后，分散回各村村庄，继续开展抗日救亡运动。6月，庞达任中共电白县特支书记，住在羊角地下党员黄家明家，李振成负责保卫工作。羊角国民党乡兵前来搜查，庞达认为行踪可能泄露，决定暂停活动，和李延年一起撤退到湛江赤坎，其他党员和李振成等骨干力量分散隐蔽，保存实力。

1942年2月，李延年从赤坎返回，续任羊角支部书记。春夏间，陈其辉任电白特支书记，在凰渐村李佐平家召开党训学习班，以加强党员骨干培养。不久，茂电信特派员陈华到羊角指导工作，决定把羊角分为两个支部进行活动，凰渐、石曹、南香地区为一个支部，由李佐平、李立兴负责，李振成在李佐平领导下开展革命工作。

作战英勇

1944年，中共南路特委书记周

楠根据抗日斗争形势的需要和中共南方局的指示，布置革命工作的重点由宣传发动转向武装斗争，从建立游击小组着手，做好敌后武装斗争的准备。中共羊角党支部在田心、山和、凰渐、石曹、南香等重点地区发展游击小组，引导进步青年参加宣誓，李振成被任命为游击小组组长，他身上经常藏着两支手枪，被称为“双枪将”。

1944年秋季，党组织派李荣平夫妇回凰渐设立秘密交通联络站。有一次，李荣平夫妇背着蹇水越过中开会，被敌人密探发现，国民党自卫队计划于当晚派兵包围李荣平家捉人。自卫队的计划被潜伏在乡政府的中共地下党内线获知，火速派人通知李振成，李振成立即带领游击队员李寿富抢在敌人的前面，赶到李荣平家报信，掩护李荣平夫妇撤离。国民党自卫队随后来到，用枪托撞开大门，发现床被还是暖的，叫嚷着追了出来。李振成、李寿富一人背一个，将不熟水性的李荣平夫妇背着蹇水越过小东江，送到莲塘村隐藏起来。敌人捉不到人，找不到证据，灰溜溜地撤退了，凰渐的党组织和联络站没有受到破坏。后来，茂电信的革命领导人车振伦、钟正书、郑光民等经常到羊角活动，李振成和李伴兰、李联模等为他们当警卫，每次都圆满完成各项任务。李振成革命意志坚定，通过了

考验，1944年，在爱群黄竹坑一个干涸的塘边，经李佐平主持宣誓入党。李振成的革命工作得到新婚妻子的支持，他常对妻子说：我是一名共产党员，我的生命是党的，我所干的一切都是为了党和人民。

1946年1月，李振成编入茂电信独立大队(茂电信独立连)，在高州分界浮山岭参加了三次反“扫荡”战斗。当时，连队的补给十分困难，粮食、弹药、医药都极度缺乏，李振成带领李伴兰、李联模、李凡甫等到各地筹集补给，不间断供应连队，一次又一次地粉碎了敌人的“围剿”“扫荡”阴谋。后来，李振成随连队编入粤桂边人民解放军司令部警备连，转战茂南、遂溪、廉江等地，他作战英勇，多次获得连队表扬。

慷慨就义

1948年10月，李振成因病回家休养，家里成为临时的地下交通联络站，经常有中共地下党和工人武工队员到他家开会。12月1日，原武工队员黄家明被捕后，经不起严刑拷打，叛变投敌，于夜间带领国民党自卫队偷偷摸到李振成家，敲响大门。李振成不知黄家明已经叛变，开门后被蜂拥而上的敌兵捉住，押到羊角圩绿位楼关了起来。

国民党电白保警中队队长王正亲自审问李振成，恶狠狠地说：“有人指证你身藏双枪，不仅

是共产党员，还是武工队的领导。只要你把其他人供出来，我保你平安！”李振成知道自己的身份已经暴露，无所畏惧地应道：“不错，我就是共产党员，你休想从我口中获得其他任何一个共产党员的名字！”

王正狂怒，指挥手下用尽酷刑，将李振成折磨得多次昏死过去。李振成做好了为国捐躯的思想准备，视死如归，始终坚贞不屈，敌人在他身上得不到一丁点有用的信息。王正黔驴技穷，听别人说李振成喜欢喝酒，硬得不行就想用软的，叫人摆了一桌子的好酒好菜，好言好语相劝。李振成把酒菜掀翻在地，怒骂王正。王正大怒，将李振成还押牢中，决定将其杀害。

李振成连续多日被严刑拷打，滴水未进，粒米未食，他自己即将被处死，便不动声色，在深夜借口肚子痛要上厕所。看守的士兵看到虚弱不堪的李振成，放松了警惕，未上铐、脚镣，押着他到了厕所。李振成突然暴起，三拳两脚打倒两个卫兵，向楼后小巷冲去。但小巷后面的门不知何时上了锁，他被迫上来的敌兵捉住，打得死去活来。

第二天，敌人把他押赴刑场。这一日是农历十二月初四，正逢羊角圩日，刑场四周人山人海，挤满了趁圩的群众，当中不少是准备营救李振成的战友。保警中队如临

大敌，在四角架起机关枪，岗哨林立，戒备森严。

李振成视死如归，高呼“共产党万岁！”“共产主义胜利万岁！”的口号，昂首阔步地走进刑场，他对王正骂道：“共产党人是不怕死的，中国马上就要解放了，你们这些狗腿子一定会被清算的！你们的末日马上就到了！”

王正喝令士兵将李振成按倒跪在地上。李振成怒目圆睁，挺直腰杆，立而不跪，口中大骂国民党反动统治。王正老羞成怒，拔枪向李振成面部开了两枪，将他牙齿颌骨都打飞了。李振成仍然站着不倒。王正又向他胸部开了两枪，李振成浑身是血，就是不倒，怒目瞪视着敌人。王正心中发毛，喝令士兵用枪托将李振成打倒在地，敌兵见他未死，又用刺刀插向他的喉咙。

李振成壮烈牺牲，时年36岁。刑场四周的群众和战友目睹李振成壮烈牺牲的场面，均是泣不成声。当日半夜，战友们偷偷把烈士的遗体运出，埋在山和村的山脚之下。八日之后，李振成的遗孀子出世。



又是一年春天到

刘广荣

在我的记忆之中，一觉醒来，听到燕子啾啾的时候，乡村的春姑娘就悄悄地来了，她站在荔枝树上，被蜜蜂、蝴蝶簇拥着款款走来。

山坡里的几棵荔枝树开花了。成群结队的蝴蝶在花间飞舞。这时候最有趣的是扑蝴蝶。我蹑手蹑脚靠近蝴蝶，把网一扑，就能捉到几只蝴蝶。有一次，我看见一只色彩斑斓的大蝴蝶在翻飞，它忽高忽低，忽左忽右。我张开网跟随蝴蝶奔跑。忽然，这只漂亮的大蝴蝶飞进了山谷。我跳下去穷追不舍，蝴蝶一闪又飞了上来。我赶紧爬上山继续追赶，蝴蝶像跟我捉迷藏似的又飞了下去。我纵身一跳，又下山谷扑蝴蝶，蝴蝶又一闪，与我擦肩而过，一个劲地往上飞。我再爬上山谷，已累得满头大汗，气喘吁吁。我眼巴巴地望着心爱的蝴蝶越飞越高，直至消失在天空中……

草长莺飞时节，我与伙伴常到草坡玩。草坡很大，芳草萋萋。上空的云朵又多又大，一阵风吹来，云朵一朵一朵飞过去，苍翠的群山时隐时现，草坡忽明忽暗，如茵的绿草在微风中飒飒细语。一会儿太阳出来了，金色的阳光照耀着草坡。青草上的露珠晶莹闪亮，仿佛撒落满地珍珠。我们在这里看见了一群群的鸟儿：鸟儿一边翱翔，一边鸣叫，声音婉转悦耳。我们大声嬉笑，惊飞了不少鸟儿。我们也听到了鸟儿“啾啾”的叫喊……我们在草坡上行走，每迈一步都会闻到青草独特的味儿，草丛间被我们的脚步惊醒的蚱蜢乱蹦乱跳。我们几个伙伴，有的在追蚱蜢，有的躺在草地上，有的在打滚……有时候我们选一段没石子的草坡滑草。我们从草坡飘然而下，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刺激与洒脱。

春天种野花也是一大乐事。我

常常摆弄几盆野花。瞧瞧这盆，搬搬那盆。干旱的浇点水，硬结了的松松土，叶子沾了灰尘的洗干净。轻风徐来，这些野花探头探脑地嬉笑，一股沁人心脾的清香在院子里飘荡。七、八盆全是好种易活的野花，红的、黄的、白的、紫的，色彩斑斓。我觉得美中不足的是没有蓝色的花。我想要是能拥有一盆蓝色的花该多好啊！我摘下几片紫色的花瓣粘在红色的花瓣上。我要创造奇迹，花中突然间出现一朵或几朵蓝色的花……

一个小时过去了，又一小时过去，我仍然呆呆地望着花盆里的花，始终不见她们变成蓝色。

我急中生智，走进房里拿来一瓶蓝墨水，用钢笔蘸了蘸滴在一盆白花上。霎时间洁白的花染成了蓝色。我欣喜异常，手舞足蹈，忘乎所以地吹起了口哨。

此时，父亲从地里回来了，看见我未做饭，随手拿起一条鞭子就打我。我一声不吭，默默地流下了眼泪。

父亲越发生气了，过来一把拽住我的手，凶道：“你怎么搞的？叫你煮饭，你光顾着玩花？”

“我想培育一种蓝色的花！”

父亲更气了，怒火冲天，端起那盆染蓝的花往地上狠狠砸去……我哭喊着跑到田野向母亲倾诉。母亲竟爬上山坡为我挖了一株蓝色的花。我把它种在一只瓷盆里。没过多久，竟下起了大雨。蓝色的小花仍傲然绽放。那么从容，那么淡定……

又是一年春天到，这盆蓝色的花如今更灿烂。每当我看到她，脑中便会跳出冲我笑的母亲，还有她举着的锄头……于是心中的那片春天，越发明媚，越发温暖。

说，吉人天相，大可放心。乘上单位派来的车辆，与同事一起前往机场，路上大家兴高采烈，相谈甚欢。

但是，在一路欢歌笑语中，突然间办公室人员来了个电话，说是会议主办方工作人员紧急通知，当地刚发现一个新冠肺炎阳性人员，且活动范围还不小，经请求上级领导后，会议要改期了，暂不要来。真是意外，大大的意外。

从出门到回到家里，只短短一个小时，我们创下了出差史上时间最短的纪录。虽然是意外，心有不甘，但心情平静之后，却觉得自己还是非常幸运的。如果是到达目的地后再被幸之，想回来就难了，而且根据有关疫情管理规定，回来之后还要被隔离一段时间呢。

出差，不出错就好，平安就好。

茂名印记



于无声处看变化



说一千，道一万，不如现实看一看。我家房子的变迁，是改革开放农村生活翻天覆地的变化的一个缩影。八十年代，父亲用多年积蓄在与叔伯共同居住的老祖屋搬出来，独自建一座泥砖屋(左图)，一座五间，改善了居住环境，自得其乐。

随着子女长大成家，不仅房子变挤，也明显落伍了。为安慰老父老母，我节衣缩食，从微薄工资省出钱，拆除侧房，建了二层小楼安置父母亲。后来，三个弟弟一鼓作气，到珠三角务工，租地种菜，投入几年的积蓄，分别拆去泥砖房，又建起一排新楼(上图)，依靠党的富民政策，我家住房条件得到了大大改善。(罗本森)

老灶

李仕汉

我的老家叫榕树村，过去每户人家都有一口老灶。灶台，是一家人最温暖的地方。

我读初中前的生活都是在农村度过，老灶给我许多记忆。记得我老家原先的老灶，在大屋前的小间，是相通连着的，一间作厨房，一间放餐具吃饭。灶上有三口锅，靠东墙两口大锅，一口用来煮粥饭的，一口用来煮猪食的，最尽头的小锅是用来炒菜的。灶是泥砖结构，灰浆墙面，两到三年拆旧换新一次。

奶奶是灶台的主人，家里一日三餐都是她负责煮的。奶奶手脚勤快，做完饭就纺纱织布。一到晚上，她在煤油灯摇曳纺车“嗡嗡”地纺线，一根又细又长的棉条从她手里均匀地抽出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奶奶好像总有纺不完的线条。奶奶清

早起来，无论寒暑，“滋”地擦根火柴点亮煤油灯，进入厨房把灶里的火生好，煮热水，洗碗、洗盘，然后给我们做早饭，又煮猪饲料。放学回家，老远就闻到了家里的粥香。

村里每户人家都有一间柴房，家里的成年人，隔一两天需要上山撿一次柴。那时山上的柴草总是不够用，撿柴是不容易的，有时早上出发，走过这山头，又到那个山头，依然无法找到生长好的柴草，真是“踏破铁鞋无柴砍”，只好就地取材，弯着腰，挥着刀，又拉又钩，拼命地折腾，累得半天才弄到一担柴草。一到冬天，北风呼呼地吹，为备足家中的柴火，放学后，我经常和小伙伴背个篮子到河边竹林地拾柴、拈竹壳。老灶做饭是柴草木条混合烧的，有

时燃料潮湿，火难烧旺，因此，要准备一两个两头穿的竹筒，久不用竹筒吹吹火，使灶内燃烧物烧得更旺。

老灶做出的都是农家饭菜，那时农村一日三餐都是喝稀饭，要吃吃顿干饭也不容易，就算煮饭，奶奶也要加点什么掺在一起。奶奶最擅长的是青菜饭、萝卜饭、南瓜饭、翻薯饭。新鲜蔬菜倒是一年四季不间断。自家菜园里有啥吃啥，就是吃顿肉难。农家养猪，半年才养大两头，杀猪也要拿去市场出售，换钱回来做生活日用。平常只有客人来才肯去买一两斤猪肉。

老灶最快乐的时光是过年过节。逢年过节，家家户的老灶忙得不可开交，做豆腐、炒花生、炸春卷、做糯米粿，忙得团团转。

这时候小孩也是最开心的，放假在家里，也是整天围着灶台看大人忙这忙那，见做好的菜肴摆在灶台，馋得我嘴不停地吞口水，常忍不住伸手拿两块放嘴里，连声说：“好香”。

家中的老灶陪我度过了童年，老灶里烧出的饭菜哺育我成长。后来，我到政府工作，搬出去住，就告别了老灶。

几十年过去了，改革开放经济发展越来越好，农村面貌焕然一新。如今，我退休在城里，厨房餐具先进，做饭使用电饭煲、电磁炉，烧的是煤气，可无论怎样加工食材，都无法做出家乡老灶柴火铁锅的味道，更无法做出当年奶奶的饭菜味道。尽管如此，老灶始终被日新月异的生活淘汰。

淡淡樟树香

吴征远

村子的名字叫樟木村，源于清朝时村子里长了很多樟树，后来，樟树逐渐变少，到我童年时村里只剩下进礼伯公家门前的一棵樟树。到现在，那棵樟树也不见了，但那樟树淡淡的香气一直萦绕在我的心头！

上个世纪的七十年代，村子里还没有分田到户，村里有什么都是每个人为一份，然后让各个家庭自由组合再分开。我家和进礼伯公家刚好凑成一份，我家7个人，他家3个人。基本上每次领东西的时候，家里都是派我去。印象最深的那次，我穿过村子中间的大地塘，然后来到他家

门前的那棵樟树下。当时是上午，阳光透过部分树叶斜斜地洒在地面上，微风过处，送来阵阵的樟树香气，沁人心脾。我轻轻地敲了敲进礼伯公家的门，一会儿后，进礼伯公打开了门，笑着对我说：“来啦，等一会儿我就给你猪肉。”说完，满头白发的他跑到厨房里拿着砧板出来！

来到水泥石台上，伯公把洗净的砧板放下，然后把把我们家的那块猪肉拿出来。他一刀切下去，把猪肉分成两份，一份五分之二，一份五分之二。他把两块猪肉提起来让我看了一下，说：“这份多的是你们家的。”我年纪虽小，但分明看

到伯公的猪肉太少，而且他的那份是尾肉，肉质一粒粒的，像棉花一样，是最不好吃的！当时物质匮乏，村里每年只分一次鱼，两次猪肉，一次荔枝。每次分东西时的主动权都在伯公手上，他完全可以把好的分给自己，而他每次都是像这次分猪肉那样，留给自己的是少的、难吃的！我年纪太小，不懂得谦让和感谢伯公，现在回想起来，真是后悔极了！

伯公用稻草帮我扎好猪肉，叮嘱道：“你出门后要慢点，门口那棵樟树有条树根露出来了，不要被绊着。”但他最终还是不放心，一只手拿着猪肉，一只手牵着我，走过

那条树根后，才把猪肉给我，说：“拿好了，注意防狗，叫你妈妈早点煮猪肉，免得变了味。”我走上村子的大地塘，快到尽头时回头看了一眼伯公，满头白发的伯公还站在樟树下一直望着我！

我到镇上读初中的时候，伯公走了，周末放假的时候才听妈妈说起，我特地跑到伯公家门前那棵樟树下，怔怔地出神了好久！童年的许多往事逐渐被时间冲得零零碎碎，但是，一位头发花白的慈祥老人站在樟树下张望的情景，依旧是那么清晰的，而画面中的那棵樟树，一直在我的梦里萦绕着淡淡的清香！

难忘的一次出差

梁成武

受单位指派到外地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的那种差事，已经多年未有了。

去年底，因为我有篇业务论文入选在西南召开的某个研讨会，并要在会上做交流发言，领导要求我做好参会的准备。闻之，喜出望外，因为那个地方是我向往已久的。

妻子也为我有这样的差事高兴。但是，因为久不出差了，过去常用的箱包也显得过于陈旧了，加上已值初冬，天气也变凉了，说不定冷空气什么时候就来，要带的衣服自然不能少，妻子催我去买一个新的旅行箱。我想，反正以后也会用得着，就去把新旅行箱买回来了。

会期确定了，提前把机票定了，妻子也为我整理好了行装。出差的那那天早上，妻子还把我当孩子，叮嘱要注意安全，祝一路平安。我开玩笑